**关于开展2018级硕士研究生与导师互选工作的通知**

为确保硕士研究生教学工作顺利进行，保障研究生培养质量，按照研究生培养管理规定，开展2018级硕士研究生师生互选工作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师生互选的基本原则**

（一）师生互选应尊重师生双方意见，**遵循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严肃、有效”的基本原则**进行，禁止人为指定或摊派。

（二）师生互选**可在跨专业（方向）导师内**进行选择。

（三）为保证硕士研究生培养质量，严格限定每名导师指导硕士研究生人数。**原则上每名导师指导每届硕士研究生人数不超过3人；新增导师当年指导硕士研究生数不超过2人。指导能力水平突出教师可申请多带。**

（四）符合招生条件的外聘导师，按照统一原则完成互选工作，并且原则上最多允许指导1名硕士研究生。

（五）研究生与导师的确定实行“双向选择”原则，一旦确定导师，则导师和学生对应关系原则上不再更改。

**二、师生互选的条件**

（一）参加互选的导师必须具备山东体育学院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资格，并且符合招生导师资格（见附件1）；

（二）参加互选的硕士研究生必须已正式报到入学，且身体健康，能坚持正常学习。

**三、师生互选的组织与程序**

（一）研究生教育学院统筹，由学院分管硕士研究生工作负责人主持，研究生培养办具体负责。

（二）2018年11月16日（周五二）—11月23日（周五），研究生下载附件1“山东体育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名单”，登录“研究生教育学院网站>培养工作>导师信息”：<http://yjsxy.sdpei.edu.cn/news-list-daoshixinxi.html>，查询导师个人信息（了解导师研究方向、在研科研项目、研究进展、学术成果及经费等情况）；硕士研究生本人下载附件2 “山东体育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互选登记表” ，研究生填写后由所选导师签字确认生效；

（三）2018年11月24日（周六）—11月26日（周一），师生互选结束后，班级负责人汇总填写附件3《山东体育学院硕士研究生师生互选汇总表》后，与附件2纸质、电子版一并报送研究生教育学院培养办备（1716室）案。

（四）2018年11月28日（周三），公布2018级硕士研究生师生互选结果。

（五）研究生确定导师后，研究生导师应组织研究生确定培养目标，做好学业规划，制定个人培养计划。请各位研究生与导师提前协商，此项工作另行通知安排。

**四、其他**

请严格按照上述通知要求完成本年度师生互选工作。如有疑问，请与研究生教育学院联系咨询。

联系电话：89655108

邮箱：352814915@qq.com

 研究生教育学院